

實踐大學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

環境保護暨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3 時 10 分

地點：臺北校區 L 棟二樓大會議室/高雄校區 C 棟三樓國際會議廳

主席：丁斌首校長

出席人數：應到：42 人，實到：37 人(詳出列席名單)

列席人數：應到：30 人，實到：27 人(詳出列席名單)

紀錄：陳春閔

壹、主席致詞

環安衛的會議是例行性會議，最好也只是例行。今天我們針對校內環安工作做一個總體檢，看看各分組有沒有什麼問題。今早我也提醒了全校一級主管，近來國內疫情緊繃，希望大家不要掉以輕心，持續落實防疫工作至學期結束。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結果報告：

確認前次會議決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：請見會議資料第 2 頁。

參、各工作小組報告：總務小組、各實習場所、學務小組

一、台北校區：總務小組、學務小組、各實習場所請見會議資料第 2~8 頁。

二、高雄校區：總務小組、學務小組、各實習場所請見會議資料第 8~10 頁。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針對環安組所提災報系統通報，請人力資源處設計改善目前職災保險證明的申請流程，避免通報疏漏。

二、高雄校區烹飪教室火災事件，必須嚴謹的看待，觀光系的廚房要加強管理及清潔。

三、請高雄備妥相關「烹飪教室火災事件」文件資料，送交台北校區秘書室邵寶銀老師，江副校長將協助詢問火災鑑定報告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新訂本校「呼吸防護計畫」，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:環安組)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及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277-1 條規定辦理，並依據勞動部 108 年 10 月 16 日發布之「呼吸防護計畫及採行措施指引」參考訂定。
- 二、本計畫實施場域包括：實驗室、實習工廠
- 三、計畫書內容詳附件 1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散會：14:30